

宣威市第十中学运动场设施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宣威市第十中学运动场设施，已由中共宣威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宣农领办发(2026)8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上海市对口帮扶资金。招标人为宣威市第十中学，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鸣威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宣威市第十中学运动场设施

2.2 建设地点：宣威市第十中学校园内

2.3 建设内容：(1)改造足球场13mm厚混合型塑胶跑道5910m；(2)新建羽毛球场钢架模结构雨棚4423m；(3)新建篮球场钢架模结构雨棚3977m；(4)安装羽毛球场、篮球场配套照明设施104个(200照度)。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4 计划总投资：500万元。

2.5 工期：60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执行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招标范围：①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施工内容；②投标准备期间内发出的修改通知书和招标答疑文件中所说明的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企业，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项目经理要求：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必须注册在本单位（不接受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注册证书、身份证、学历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及有效社保证明材料；

3.4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乡镇企业组织评审的职称资格证书在评审时招标人不予认可）须提供职称证、身份证、学历证及有效社保证明材料；

3.5 其他人员要求：

3.5.1 建筑企业：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标准员1人、材料员1人、资料员1人、机械员1人、劳务员1人（提供以上人员有效的岗位证书及有效社保证明材料）。

3.6 企业业绩要求：

2023年1月1日至今（按合同签订时间）承担过1项类似项目（类似业绩指：建筑工程且合同金额不少于300万元施工业绩），并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注明网址[各级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或各级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查询的中标候选人公告或中标结果公告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后。

3.7 财务要求：具有2024年或2025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企业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

3.8 信誉要求（2023年1月1日至今）：（1）投标人没有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且未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2）投标人没有受到停业或限制投标资格、暂扣或吊销企业资质的行政处罚；（3）无正在执行期内的违法违规、不良违约行为；（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无行贿罪记录【提供上述网站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投标资格），查询截图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截图时间不得早于公告之日】。

3.9 投标人无拖欠农民工工资（须提供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材料或自拟格式承诺）。

3.10 其他要求（自拟格式承诺或声明，须包含以下内容）：

（1）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项目参与投标。

（2）为本招标项目的设计人、招标人或者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相互控股或者参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投标申请人于2026年5月15日至2026年5月21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须进入网站选择“曲靖市”，跳转进入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本单位所投标段招标文件；无需进行现场报名；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请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进行注册，并在网上申请办理证书。如投标企业已经办理过云南CA证书（包含在云南省各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的云南CA证书），此次投标无需重复办理，直接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

易电子服务系统进行注册，待审核通过后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进行网上报名。

6. 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上传及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6月8日09时00分；

6.2 网上上传：网上递交需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开标会采用远程解密（远程解密时间为开标后30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系统上发布。

注：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以上网站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宣威市第十中学

地址：宣威市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鸣威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宣威市美奂新城西北区昌州锦园3幢305号

联系电话：0874-7992299

联系电话：0874-6078688

行政监督单位：宣威市农业农村局

0874-7916168